

交通综合管理

交通综合规划

【重大战略政策规划】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聚焦重大战略，强化政策规划引领。一是持续完善《陕西省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开展专家评审、征求地市意见，系统谋划省际快速通达、城际立体互通、城乡便捷连通的综合立体交通网络。二是积极争取西安被列入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第二批支持城市，最多可争取20亿元中央奖补资金，为全国前两批25个城市之最。三是开展《陕西省“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中期评估，全面总结执行情况，客观分析发展条件和当前形势，对“十四五”发展目标、重点任务等作出适当调整，为保障规划下半程顺利实施奠定基础。四是编制起草《交通运输部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交通强国建设 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陕西篇章合作协议》，为推动交通强国建设在陕落地实施凝聚合力。五是编制起草《贯彻落实〈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五年行动计划（2023—2027年）〉的实施意见》，谋划九大行动和36项具体任务，扎实做好“十四五”“十五五”综合交通运输两个五年发展规划衔接，力争为率先实现交通运输现代化贡献更多陕西力量。六是组织起草《陕西省公路水路行业绿色低碳发展实施方案》，为稳妥有序推动全省公路水路行业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做好顶层设计。

【交通项目前期储备】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抢抓发展机遇，做大做强项目储备。一是认真谋划前期推进要点。制定印发《高质量项目推进年工作方案》《2023年重点公路项目前期工作推进要点》等文件，明确2023年重点推进的12个高速公路和43个干线公路的项目清单和前期工作推进计划。二是系统研究省境内国家公路网线位。按照交通运输部工作部署，会同各地市深入开展国家公路在陕西省境内的布局研究，在国家公路网规划GIS“一张图”上，细化省境内国家公路待建路段路线走向及控制点，并形成初步成果报部。三是科学开展规划中期评估工作。抢抓交通运输部和陕西省“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机遇，反复与各地市交通运输局、省公路局、陕西交控集团等单位沟通对接，按照“保基本、促发展、防风险、扩储备”总体思路，

对陕西省“十四五”规划交通项目进行全面梳理和调整，向部报送16个国家高速公路和141个普通国道项目争取支持。四是强力推进项目前期工作。充分发挥公路项目前期工作推进专班作用，采用“周调度，月通报，季点评”方式，指导帮助项目单位加快推动前期手续办理。已取得505省道清涧李家塔至大岔等3个干线公路项目可研批复，组织开展G65包茂高速镇安北、G6522延西高速耀州等2个新增立交，以及G310周至县城至青化、S306吴起县城至铁边城等10个干线公路项目可研审查，为项目早日开工创造条件。主动加强与周边省份沟通衔接，加快推进区域路网互联互通，与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签订两省交通运输合作框架协议。

【交通投资计划】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科学安排计划，助力全年目标任务顺利实现。一是紧跟部省政策要求，掌握基层交通需求，科学编制2023年全省交通运输发展计划草案，提出年度计划盘子，并在1月份顺利通过厅党组会审定。二是加强与交通运输部、省级部门和市县对接，加紧完善项目前期工作，加快预算执行，累计下达公路水路各类建设养护投资计划任务超过500亿元，助力全年目标任务实现。三是为充分调动地方积极性，保障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联合省财政厅印发《陕西省“十四五”普通公路建设省级投资激励机制》，同时为进一步细化奖补政策，制定并印发《陕西省“十四五”普通国省道建设项目省级投资激励奖补实施细则》。四是根据2022年度普通公路建设投资完成情况，研究提出扩大交通运输有效投资的奖励地市名单，并在全省交通运输工作会上通报表扬。五是下发《关于编制2024年交通运输建养投资建议计划的通知》，明确支持范围和重点方向，组织各地市和有关单位梳理2024年交通运输建养项目清单，并将高速公路和普通国道等重大项目列入2024年第一批建议计划报送交通运输部。

【综合运输统计服务】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夯实统计基础，提升统计服务水平。一是严格执行部省各类统计报表制度，完成2022年度综合运输、公路养护、农村公路数据库更新、道路运输、城市客运、固定资产投资等统计年报的汇总、审核、上报工作。逐月上报交通固定资产投资、

综合运输和企业一套表等各类月报数据。积极协调省统计局、中铁西安局集团、省邮政管理局、西部机场集团等单位，建立顺畅、有序的综合运输统计数据交换机制，行业统计数据质量稳步提升。二是高质量做好全省交通运输经济运行分析，密切关注全省交通运输运行情况，开展调查问卷，掌握行业运行第一手信息，强化交通物流指标推算方法研究和综合交通投资统计及情况通报，为行业决策做好数据保障。三是收集整理全国交通运输运行数据等统计资料，开展数据分析挖掘，编辑整理《数字交通》等统计资料，建立交通运输统计公众号，提供多样化统计服务。

(厅规划处)

交通法治建设

【交通运输法治政府部门建设】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大力推进交通运输法治政府部门建设。扎实推进立法工作，组织召开立法协调会，研究申报2024年立法计划，加快推进《陕西省道路运输管理条例》《陕西省水路交通管理条例》《陕西省小型客船运输管理办法》立法进程。开展述法点评会议，全面回顾总结2022年度法治工作，梳理汇总问题台账36项。落实党政机关公职律师制度，为厅系统符合申请条件的25人申办公职律师工作证，发挥法律顾问服务保障作用，全年审查文件243件。强化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清理以省政府名义制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16件，确认继续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22件，完成司法厅备案5件，并在OA平台公文拟稿单位嵌入“合法性审查（公平竞争审查）”模块。全面落实普法责任制，制定《陕西省交通运输系统“八五”普法规划中期评估工作方案》，开展《法治政府背景下行政处罚法解读》专题讲座。

【交通综合行政执法】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一是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成效。赴西安、咸阳、宝鸡、渭南和延安12个县级执法机构进行调研，了解基层综合执法改革现状及执法工作运转，针对存在的人员划转不到位、执法程序不规范和运转机制不顺畅等问题提出整改建议。依据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定”方案等规定执法职责职权文件，梳理交通运输省级行政执法事项清单223项。通报2022年全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检查情况，对执法考试、案卷评查中反映的法律知识不够、执法技能不足、案卷质量不高的问题，进行全面总结并提出整改要求。组织对《宁强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拟集中行使的行政处罚权事项清单》涉及交通运输部门的295项行政执法事项进行审核，针对事项名称、设定依据提出三个方面34条修改建议。开展案卷评查工作，组成六个评查组集中交叉评查案卷120份。二是持续提升综合行政执法效能。贯彻落实交通运输部关于

做好春运期间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规范化工作部署，召开春运期间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规范化工作视频调度会。开展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素质能力提升三年行动方案中期评估，做好执法队伍培训师选拔工作，建立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培训师智库，完成51名行政执法骨干培训工作。上线运行执法信息系统，细化完善内容和使用功能，督促各地市采购执法装备。



2023年8月1日，省交通运输厅专项整治工作专班调研督导省路政执法总队第一支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

【突出问题专项整治】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大力开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一是进一步提升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水平。3月31日，组织召开全省交通运输系统道路交通运输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动员部署视频会议，围绕“逐利执法”、执法不规范等问题扎实开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推动群众反映强烈的相关执法突出问题有力有效解决。二是依照省委依法治省办第七督导组的要求，加大线索征集力度，通过门户网站、“陕西交通”微信公众号、陕西交通广播发布线索征集公告，加强对服务对象企业走访调研，全系统共发放调查问卷2300余份，收到意见建议100余条，梳理总结问题线索287条，其中与运输执法工作相关的线索7条，与路政执法工作相关的线索2条，上报突出典型问题案例1例。三是对照整治重点深入查纠整治。及时转发中共陕西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道路交通运输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督导检查情况的通报》，建立执法工作信息月报告制度，扎实推进问题解决，推动形成省市县三级联动、同频共振良好工作格局。

【交通运输信用体系建设】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持续加大诚信建设工作力度。一是制定印发年度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点，认真做好陕西加快交通运输信用体系建设与“信用交通创建”实施方案研究项目，项目已提请验收。二是整理汇总2022年政务诚信资料37项上传省政务诚信监测系统，及时总结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典型案例，西安优化出

租汽车驾驶员服务质量信誉考核被交通运输部作为典型案例公布。三是按要求对行政处罚与行政许可信息进行双公示，协助山东省社会信用中心核查企业行政处罚义务履行情况并递送相关证明材料，发挥信用评价激励约束机制。

（厅综合执法局）

交通安全管理

【交通安全生产概况】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把“三抓三防”（抓队伍、抓执行、抓演练，防松懈、防麻痹、防大意）作为做好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刚性举措一抓到底，落实落细，有力有效保持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截至12月底，全系统共接报安全生产亡人事故15起、死亡18人，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同比分别下降6.25%、30.7%，未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交通安全责任体系建设】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在“1+4”（厅安委会+四个专业委员会）组织领导机构下，充分发挥厅安委会统筹协调、牵头抓总作用，定期组织会商研判形势，研究解决突出问题，安排部署重点工作，按照“三管三必须”原则，督促属地和各部门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措施。同时采取提醒、督办、通报、约谈等方式，督促属地、部门、企业将安全责任落实落地。二是提前谋划，及早部署。印发《2023年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应急管理要点》，明确5方面19项重点任务，奠定全年安全生产工作主基调。制定《2023年度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计划》，规范检查频次和方式，有计划、分阶段强化安全生产督导检查，持续督促行业固强补弱，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三是定期会商，推动工作落实，凝聚监管合力。按季度召开厅安委会安全生产视频会议4次，厅安委会全体会议、专题会议及安全生产工作会议10余次，认真贯彻落实中、省关于安全生产工作有关要求，研究工作举措，一体构建厅安委会及其成员单位同向发力、协同联动的工作格局，持续推动安全生产工作提质增效。四是及时传达领导指示精神，安排部署再加压。及时在厅党组会、厅务会上深入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和中、省领导关于北京长峰医院火灾事故教训、宁夏银川“6·21”燃气爆炸事故等批示精神，研究省交通运输厅贯彻落实意见，并按照部省有关工作要求，及时印发方案，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坚决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交通行业安全监管】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持续强化行业安全监管责任落实。一是拧紧责任链条。年初推动与12个地市交通运输局、陕西交控集团和3家收费公路经营公司签订《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并制定《陕西省

交通运输厅安全生产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综合运用奖优惩劣有效手段，压紧压实各方责任，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到实处、见到实效。二是强化督导检查。落实落细厅四个专业委员会及厅安委会职责，先后印发《陕西省交通运输厅安委会关于开展安全生产专项督导检查的通知》《陕西省交通运输厅安委会关于开展“五一”加强安全生产督导检查的通知》《陕西省交通运输厅安委会关于做好近期交通运输安全督导检查的通知》《全省交通运输安全生产专项督导检查工作方案》《陕西省交通运输厅安委会关于开展中秋、国庆假期安全生产督导检查的通知》，督促厅四个专业委员会及厅安委会按职责分工抓好行业重点领域、重点时段安全生产工作，确保行业安全生产形势稳定。三是健全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的工作机制。组织编写《陕西省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双重预防机制建设通用指南（试行）》，进一步完善行业双重预防治理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和制度化管理，为企业构建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提供指导意见。按照省委、省政府和交通运输部安排部署，印发《全省交通运输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和重大风险防范化解2023行动实施方案》，纵深推进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对部制定的《公路运营领域重大事故隐患判断标准》《道路运输企业和城市客运企业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判断标准（试行）》进行层层宣贯，排查重大隐患98项，整改完成90项，整改率91.8%。同时，加强对重大隐患排查质量不高、排查进度滞后地市的警示提醒、督促指导，进一步加强整治效果。四是紧盯重点时段。突出重大节日和重要活动、重要时段，研判分析安全生产形势，对各地各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视频调度，做到早提醒、早预防、早处置，防患于未然。

【安全生产基础管理】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夯实安全生产基础。一是深刻汲取事故教训，严防疏忽大意。对全国范围内发生的多起生产安全事故，及时印发《厅安委会关于深刻汲取事故教训进一步加强道路运输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等文件，要求全行业举一反三，深刻汲取事故教训，清醒认识当前安全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深入反思工作中的问题和不足，始终保持“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狠抓基层末梢安全措施落实，做深做实做细安全生产工作，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按季度编发《事故分析报告》，精准分析查找事故暴露的深层次问题，对当前和下一阶段安全防范工作进行强调部署。二是强化达标建设。印发《陕西省加强交通运输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实施方案》，抽查检查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达标企业25家，下发问题清单24份，向企业提出建议40条，组织1300余人参加全省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网络培训。组织完成公路水运施工企业“三

类人员”考核 9000 余人，不断提升从业人员素质能力。三是筹建交通运输领域安全生产专家库。印发《陕西省交通运输厅安委办关于做好全省交通运输安全生产专家推荐工作的通知》，起草《陕西省交通运输安全生产专家库管理办法》《陕西省交通运输厅聘请安全生产专家经费管理办法》等配套制度，积极发挥专家在安全监管、督导检查、防灾减灾等工作中专业指导和技术支撑作用，有效破解安全责任“不知、不想、不会”和执法检查“查不出来、改不到位”的难题。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 2023 年，省交通运输厅精心筹备“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安全生产月主题活动，积极参加全省 2023 年“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广泛宣传安全生产政策法规和应急科普知识，教育引导公众树牢安全发展理念，掌握应急处突技能。组织厅系统干部参加《安全生产法》专题讲座，制作“雨天道路积水交通安全”“杜绝疲劳驾驶”“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等 6 个安全宣传短片，在全省客运站场和高速公路服务区等行业窗口持续滚动播放，营造浓厚安全警示氛围。同时加强安全生产监管队伍建设，举办行业安全工作能力提升、全省交通运输系统应急管理、全省安全生产监管培训 3 期培训班，对行业安全生产法律法规，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典型事故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解读学习，为进一步提升安全监管人员责任意识、夯实安全管理知识起到推动作用，全年累计培训行业主管部门安全监管人员 224 人。

【**交通运输应急管理**】 2023 年，省交通运输厅持续加强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工作。一是安排部署应急演练。印发《关于做好〈水上交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陕西省公路交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宣贯工作的通知》，在全行业开展两个省级专项应急预案宣贯活动。指导督促行业企业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恶劣天气应对、突发事件处置等应急演练，有效提高生产事故救援和应急处置能力。先后在宝鸡眉县、安康紫阳、G85 银昆高速石门隧道组织开展全省公路战备钢桥架设演练及公路隧道突发事件救援处置演练、全省水上交通应急救援演练、危化品运输交通事故应急处置演练，进一步提高公路水路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处置的实战化水平。二是加强监测预警。常态化开展应急点名和视频调度，特别是恶劣天气和重要节日、重大活动期间，坚持每日会商研判和视频调度，传达中、省领导指示批示，通报省内外事故险情，多渠道发布天气、路况、通行管控信息，全力做好恶劣天气、突发事件时滞留司乘人员的服务保障工作。全年累计视频调度 71 次，编发各类预报预警信息 56 期、《安全提示函》8 期。三是规范应急值班。巩固深化“应急值班规范年”活动成果，厅机关严格执行全年全天 24 小时厅领导带班、处长值班和 2 名专职值班员在岗值班制度，同时通过随机视频调度的方式，

加强对系统值班备勤情况抽查，确保人员在岗、信息通畅。全系统坚持上下联动、内外互动，对发生的各类突发事件，及时会商研判，落实针对性措施，并按程序逐级上报，切实做到信息共享、措施联动、预案对接。

（厅安监处）

交通财务审计

【**交通预决算管理**】 2023 年，省交通运输厅持续加强中省资金和预决算管理，提高资金管理质效。一是积极申请资金下达。2023 年，中省安排交通专项资金 137.32 亿元；截至 12 月底，经省交通运输厅申请，省财政厅已下达 137.22 亿元，资金下达率 99.93%。二是做好预决算管理。严格执行《预算法》及预算管理制度规定和要求，按程序公开省交通运输厅及厅直预算单位 2022 年部门决算、2023 年部门预算。为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全年共召开 5 次部门预算支出进度调度会议，截至 12 月底，预算总体支出进度 97.38%。开展完成 2024 年省交通运输厅部门预算“一上”“二上”编制、汇总及审核工作，争取 2024 年省级交通专项资金达到 61 亿元，较 2023 年增加约 2 亿元。

【**交通绩效管理**】 2023 年，省交通运输厅加强绩效管理，提升绩效管理水平。一是统筹推进绩效评价工作。开展“十四五”时期农村客运城市交通发展绩效自评、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省级重点专项绩效评价等工作，配合财政部陕西监管局对 2021 年度、2022 年度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进行绩效评价。省交通运输厅 2022 年度省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考核获省财政厅通报表扬，并奖励省交通运输厅 2024 年部门预算资金 50 万元。二是整改落实绩效评价问题。对“2021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发现的问题进行跟踪处理，对照整改时间表不断整改落实。三是有序推进内控评价工作。为进一步健全财务内部控制体系，组织厅属事业单位开展内控评价工作，汇总形成报告，该项工作得到省财政厅肯定，被通报表扬。

【**交通筹融资管理**】 2023 年，省交通运输厅不断加强筹融资管理，促进交通运输事业健康发展。一是积极争取西延西十西康高铁专项债券资金。根据省委、省政府决定，持续加强与省级财政、发改等部门沟通协调，以省交通运输厅为主管部门发行高铁专项债券 45 亿元，有力推动高铁建设。二是指导地市和交通运输企业深化交通投融资工作。把握政策导向，完善筹融资制度，印发《关于进一步落实金融支持交通运输发展有关政策的通知》《关于进一步落实普通公路建设筹融资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指导各地

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充分利用好金融支持交通运输发展有关政策，为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提供良好保障。组织召开2023年全省交通运输投融资工作座谈会，传达学习交通运输部2023年交通运输筹融资工作座谈会会议精神，推动落实交通运输领域各级政府支出责任，多方位做好筹融资工作。三是持续督导地市加快推动出台交通运输领域市与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方案。经与各地市对接，全省西安市、宝鸡市等10个地市均出台印发《方案》。

【财会监督专项行动】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深入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一是传达学习财会监督工作会议精神。在厅党组会议上传达学习《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23〕4号）文件精神以及全省财会监督工作会议精神。同时，制定省交通运输厅落实措施。二是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结合省财政厅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内容和省交通运输厅工作实际，制定并印发《陕西省交通运输厅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从减税降费、政府债务、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及中省交通专项资金管理等方面进行自查与检查，切实履行监管职责，充分发挥行业部门管理作用，推动财会监督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交通审计监督】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强化审计监督，筑牢审计防线。一是加强竣工决算审计。积极推动省交通运输厅与省审计厅联合实施的西乡至镇巴、太白至凤县2个公路项目的审计工作，组织开展绥延、延黄高速公路竣工决算审计，对鄂周眉、丹宁东、洛卢、京昆改扩建、延安东绕城等高速公路项目建设资金落实情况进行审计核查。二是加强经济责任审计，组织开展4名厅管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促进领导干部履职尽责，廉洁从政。三是积极配合外部审计。配合审计署西安特派办开展陕西省2023年菏宝线合阳至铜川、旬邑至凤翔高速公路和京昆高速公路蒲城至涝峪段改扩建工程、榆蓝线延长至黄龙高速公路财政收支审计；针对高速公路和国省干线公路充电桩有关政策、建设和资金使用情况以及省交通运输厅2014年至2022年信息化项目执行情况进行审计；配合省审计厅开展关中地区大气污染防治情况审计；组织梳理核查2023年二季度全省高质量项目推进和优化营商环境情况，形成专项审计自查报告；对省审计厅亚行贷款陕西山区道路安全示范项目2022年度《陕西省审计厅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进行回复。四是严格落实审计整改。梳理核查历年来尚未整改审计问题、省交通运输厅及厅直单位2022年预算执行审计问题，建立审计整改台账清单，持续督促厅直单位落实审计整改。五是扎实开展审计调查。联合省审计厅开展实施全省交通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审计；组织开展全省“以奖代补”交通专项资金审计调查工作，在自查和重点检查、抽查的

基础上，汇总形成审计调查报告，充分发挥全覆盖审计监督作用。六是认真完善规章制度。强化制度建设，修订印发《陕西省交通运输建设项目内部审计实施办法》，规范全省交通运输建设项目内审监督工作。

【公路收费管理】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加强公路收费管理，促进收费公路可持续发展。一是认真落实通行费减免优惠政策。2023年，通行费减免及差异化收费优惠政策达到17项，减免优惠通行费52.74亿元。二是优化提升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系统。树牢服务理念，修改ETC发行和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系统，升级完善计费软件，提升服务水平。三是协调解决西蓝商高速环路通行费拆分争议。指导、督促相关单位不断优化调整西蓝高速通行费争议拆分方案，报省政府同意后实施，圆满解决长达10年的9.7亿元通行费纠纷。四是做好并研究收费期届满收费公路移交工作。为推动咸永一级公路收费期届满移交工作顺利开展，报经省政府同意印发《咸永一级公路管理权交接工作方案》，2023年11月18日，咸永一级路按期终止收费，社会效果良好，移交工作正在推进。五是持续做好高速公路通车项目设站收费工作。加强与省财政厅、省发改委协调沟通，完成原G3024宝鸡过境高速宝鸡和姜城收费站迁站、京昆高速蒲城至涝峪口段改扩建项目、新建丹凤至山阳高速公路的设站收费工作。六是实施西安外环南段差异化收费。为提升西安城区大气环境质量，缓解西安绕城高速公路交通压力，2023年11月25日起，对S02西安外环高速公路南段实施差异化收费，货车费率降费达42%以上。七是加大ETC拓展应用力度。积极拓展ETC场景应用，年内新建ETC停车场114个，完成年度任务的114%，建立、健全陕西省ETC行业管理制度体系，不断推进ETC预存卡产品试点工作。

【国有交通资产管理】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强化国有资产管理，发挥资产使用效益。一是开展资产清查工作。为进一步加强厅属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组织开展2023年度厅机关及厅属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和不动产权属登记工作，根据清查结果，厅机关及厅属事业单位共有不动产权属证书337本（包括土地证、房产证和不动产证）。为堵塞管理漏洞，防范管理风险，省交通运输厅对不动产证书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截至2023年底，共收到不动产权属证书324本，已全部移交至厅档案室保管。二是推进国有资产盘活。指导厅属事业单位进行国有资产盘活，提高资产使用效率，推动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三是编报资产情况报告。编报行政事业单位2023年资产月报及2022年资产年报，统计汇总2022年厅属企业财务决算和国有资产情况，省交通运输厅2022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2022年度企业财务会计决算暨2023年度经济效益月度快报

获省财政厅通报表扬。

【政府购买服务监管】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继续加强政府采购管理，提高采购效率和质量。认真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法》及相关制度规定，规范采购程序，督导各单位加快政府采购实施，强化采购预算执行刚性约束，全年共召开6次厅采购委员会会议，审查2023年度政府采购计划346项，审议限额以上采购项目及合同259个，按时完成2022年政府采购年报及2023年季度报表的报送工作，切实提高采购工作质量。

【营商环境优化治理】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落实助企纾困政策，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一是扎实推进交通运输领域涉企收费。围绕涉企收费工作要求，统一部署，高位推动，会同省发改委、省工信厅等7个部门，对全省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工作情况联合检查，切实做到逐级部署、层层落实、不留死角。二是全面开展清理拖欠企业账款专项整治行动。制定清理拖欠企业账款的工作机制，积极督导各地市交通运输部门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清欠目标任务。截至2023年12月30日，陕西省清欠台账中交通运输领域拖欠的无分歧欠款111.05亿元，已全部清偿；有分歧欠款33.12亿元，已清偿2.24亿元，剩余有分歧欠款力争在2024年底全部清偿。

（厅财审处）

交通政务管理

【文稿办理与精文简会】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继续规范办文办会。深化精文简会为基层减负取得新成效，全年印发重点精简类文件70件，召开精简类会议35次。组织完成厅务会4次，研究议题18项，组织完成月度会2次，不断优化月度会、专题会议质量，从内容、形式、程序等多个方面进一步严格规范，既确保工作责任落实，又切实提升会议效能。充分发挥以文辅政作用，主持撰写领导讲话、会议报告、总结汇报、专题调研等综合性材料20余篇。规范管理公文机要不断提升效率，全年批签收文拟办意见6000余件，审核发文3000余件，机要文电办理做到不积压、不拖延、不误事。

【政务信息编报与公开】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不断强化政务信息工作水平。审核上报政务信息200余条，其中65条被采用。编发《陕西交通运输简报》5期，被省领导批示1期。编报《陕西交通运输假日情况》7期，1期获省委主要领导批示表扬。全年通过网站公开发布新闻动态2176篇，文件81份，政策解读8条，通知公告89条，交

通视频信息26条，提案建议信息64条，领导访谈4期，转办和回复网民留言761条。统筹加强“两微一端”新媒体矩阵管理，规范“陕西省交通运输厅”微信订阅号。不断拓展政务新媒体内容，整合发布账号，形成政务公开、新闻宣传相结合的新媒体矩阵。

【交通档案管理】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加强档案日常管理工作，整理2022年度文书档案6450件、资料2848件，形成文书档案、资料目录9298条，建立厅机关2022年度文书档案目录数据库，为厅机关提供查阅服务，组织完成平利至镇坪、宝鸡至坪坎等高速公路建设项目档案专项验收。扎实做好保密日常管理工作，全年无泄密、窃密事件发生。

【信访维稳与政务值守】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认真宣传贯彻信访条例，全年办理来信来访160余件次，信访转送、交办、答复率达到100%。圆满化解了旬凤、绥延项目欠款等矛盾纠纷，交办处置70多项信访事项，无大规模聚集访和引发媒体炒作事件，全年信访工作平稳有序。着力强化值班和紧急信息报送工作，修订值班制度、优化工作流程，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定期印发值班安排，全年编报《值班要情》48期74条，编报值班信息51条，向省委、省政府、交通运输部报送节假日综合情况信息16期，督促落实省领导在《值班要情》的批示精神，35期60余次批示精神落实情况全部按时上报。

【政务督办与提案办理】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继续强化政务协调。从紧从快办理专项督查任务，梳理办结部省重大决策部署、省领导和厅领导重要批示精神417项，跟踪督办省政府工作报告涉及省厅落实任务9项，省委、省政府确定民生实事1项，交通运输部确定民生实事7项，印发专项督办函3项，办结率100%。高度重视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建立建议提案办理台账，明确承办处室和单位责任，定期开展督办催办，加强与省级部门和代表委员的协调沟通，针对重点难点建议提案，带领承办处室单位登门汇报，及时解决办理过程存在的问题，做好向省人大常委会领导专题汇报，按要求向人大常委会、政协报送工作进展和总结，积极推荐办理先进集体和个人。2023年完成建议提案共90件，其中人大建议67件，政协提案23件，按时办结率、满意率均为100%。

【交通政务与后勤服务保障】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认真做好财务、车辆、固定资产及后勤管理。牢固树立勤俭节约、过紧日子的思想，认真编报部门预决算，强化预算管理，严格财经纪律，加强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管理，机关财务管理规范、运行有序。为厅机关更新4个会议室家具、设备，建成1个廉政书屋；高标准做好厅机关

办公用品、体检等后勤保障工作，完成党政机关办公用房信息统计和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信息统计，成立省厅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专班，全面展开省厅办公用房权属登记工作。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实施后勤服务采购，保证了厅机关的正常运转；开展厅机关固定资产清查，做到账实核对、账账核对；严格车辆管理，公车使用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未出现违反八项规定使用公车的情况。

【重大活动交通保障】 2023 年，省交通运输厅圆满完成重大会议活动组织协调工作。完成 2023 年全省交通运输工作会议，清明公祭黄帝陵、杨凌农高会、中国—中亚峰会、丝博会、交通运输部领导到陕西调研、省政府总值班室到省交通运输厅调研等重大会议活动，统筹安排省交通运输厅领导调研、重大警卫任务等保障方面务实高效，赢得各方好评。

（厅办公室）

科技 教育 信息化

交通科技

【交通科技概况】 2023 年，陕西交通科技锚定高质量发展要求，紧扣“六个聚焦”，落实“四新”要求，科技创新能级持续增强，围绕行业需要和年度重点任务开展 110 项科研项目。2023 年交通科研成果成绩显著，共有 6 项科研成果获省级以上科技奖励，其中《建筑垃圾公路综合应用关键技术与标准》《高地应力散体—碎裂状软岩大跨扁平隧道大变形机理与控制技术》获陕西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天然气重卡设计制造与运行保障关键技术及其产业化》《面向美丽宜居的城市道面铺装系列功能材料研

发及示范应用》《集群桥梁结构动力性能评价与韧性提升关键技术》获得陕西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环保型水基纳米簇沥青防粘隔离成套技术开发及产业化》获得陕西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交通科研计划项目】 2023 年，省交通运输厅科研计划项目紧密围绕省交通运输厅年度重点工作任务需求，助力建设交通强省发展总目标，同时按照交通运输科研发展规划确定的重点领域，侧重于推动行业发展、技术进步和人才培养。全年立项科研项目 110 项。（详见表 1 陕西省交通运输厅 2023 年度科研计划项目一览表）

陕西省交通运输厅 2023 年度科研计划项目一览表

表 1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主要承担单位
1	23-01X	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西安市交通运输行业的创新示范应用	西北大学 西安交通信息投资营运有限公司 西安市交通运输局
2	23-02X	“交通智慧大脑”研究与应用项目	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 省交通运行监测中心
3	23-03R	陕西省“油—气—氢—电”综合能源站及其配套产业战略布局研究	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陕西氢能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包头中科轩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	23-04K	基于“一张图”的陕西省交通基础设施群监测预警及重大灾害防控	长安大学 陕西高速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西安长安大学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